

中共三门峡市委组织部文件

三组〔2025〕46号

签发人：吴波

办理结果：B

中共三门峡市委组织部 关于对政协三门峡市八届三次会议 第166号提案的答复

王海龙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完善高级创新平台体系的建议》收悉，非常感谢您对人才工作的关心支持。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工作成效

近年来，三门峡市高度重视人才工作，持续深化拓展“1+8”人才政策，先后制定创新创业扶持、高层次人才认定、

住房安居、医疗保障、配偶安置等配套政策37个，构建“崤函英才计划”政策体系。成立资本金为1000万元、国资控股的三门峡市人才集团，是全省第六家成立的地市级人才集团，市场化开发和配置人才资源水平进一步提高。先后与120所高校、科研机构建立合作关系，建立“人才飞地”13个。与郑州大学共建中原关键金属实验室，与自然资源部共建超纯矿物新材料产业技术研究院，推动隧道工程灾变防控与智能建养全国重点实验室政产学研用一体化总部、林木资源高效生产全国重点实验室科研实践基地等一批高能级平台相继落户我市。全市先后搭建科技创新平台达到833个，其中国家级8个、省级183个，汇聚了大量高端人才和科研资源。

二、存在问题

对照您提出的提案，当前工作仍存在以下不足：部分高层次人才配套服务政策落实不够及时；与郑州大学、河南科技大学等高水平大学在共育人才方面合作不够深入。

三、下步工作计划

围绕您提出的具体建议，结合工作实际，下步我们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强化政策支持。持续完善“崤函英才计划”政策体系，用活用好人才引进优惠政策，在资金、住房、科研等方面给予倾斜，特别是围绕“8+6”产业集群、12条重点产业链

产业急需的高层次人才，实行“一事一议”针对性支持政策。持续完善“崤函英才计划”政策体系，结合产业发展实际、人才（团队）所急需动态调研优化政策条款，利用线上线下平台强化政策宣传。在资金、住房、科研方面加大支持力度，滚动设立10亿元人才创新和科技发展专项基金，扩大“人才贷”“科技贷”规模，支持各类人才创新创业。继续推动人才公寓建设，优化房源供给与配套设施，创新管理服务模式，让人才引得进、住得下、留得住。针对我市“8+6”产业集群及12条重点产业链所需高层次人才，探索实行“一事一议”个性化支持政策，精准匹配人才需求与产业发展。

二是深化产学研科技合作。继续实施“揭榜挂帅”机制，由企业立足自身技术瓶颈、产业升级需求出题，面向高校、科研院所、平台广泛征集解决方案，推动科技成果与市场需求精准对接，为产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三是提升创新平台承载力。重点支持中原关键金属实验室、超纯矿物新材料产业技术研究院建设。在持续完善现有“人才飞地”的基础上，探索在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创新资源富集区布局“人才飞地”，实现“飞地孵化器+异地研发中心+专家工作站”体系化运转。用足人才集团专业化、市场化优势，逐步拓展高端人才引进、高端智库建设等核心业务，构建“人才+服务+资本+产业”的多元化发展路径。

四是推动人才基层挂职。出台《三门峡市博士服务团挂职管理办法（试行）》，明确挂职的相关要求和保障措施，通过“博士服务团”“企业人才服务团”“科技副县长”等挂职载体，选派人才到基层企业挂职，推动企业科技研发和成果转化。

五是深化高水平院校协同合作。强化与郑州大学、河南科技大学等高水平院校的战略合作，加快推动与郑州大学合作的人工智能与机器人研究院建设，探索“科研项目共建、创新人才共育”的协同机制，打造高端人才引育与技术攻关高地。支持外地高水平高校在三门峡设立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定向输送产业急需的高层次人才。

中共三门峡市委组织部

2025年6月27日

中共三门峡市委组织部办公室

2025年6月27日印发

